

#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113學年度國中部九年級寒假學藝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(一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8年1月28日北市教中字第10830112312號函辦理。  
(二) 「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課後習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。  
(三) 113年12月4日113學年度國九第一次升學輔導會議。
- 二、目的：於寒假時間，對現有課程進行複習或補救教學，增進學習成效。
- 三、上課日期：自114年2月3日(一)~2月7日(五)止，每日上課5節，總計5天，共25節。
- 四、上課科目(節數)：國文(4)、英語(4)、數學(4)、理化(3)、地科(3)、歷史(2)、地理(2)、公民(2)、學習輔導(1)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同學於114年1月3日(五)中午前將下聯報名表交至各班導師後，再送至教務組。
- 六、收費標準：  
(一) 每生每節課30元，總計25節。每位學生收費新臺幣750元整(30元\*25節=750元)。寒假學藝活動期間如遇天災等不可抗拒因素而停課，則於開學後以班級為單位辦理退費。  
(二) 113學年度第1學期核定之低收入戶與安心就學方案學生得免費參加。
- 七、繳費方式：預定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繳費，繳費期間由總務處出納組另行通知。本校持續推廣無紙化繳費(電子繳費)，請家長申請親子帳號綁定至校園繳費系統進行繳費。已綁定者，校園繳費系統會於繳費期間主動傳送訊息至家長指定信箱；未綁定者，歡迎家長盡快申請。
- 八、重要措施：學生缺曠課、請假及手機管理均依正常上課處理。因故未能到校者，須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辦理。
- 九、本計畫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校教務處教務組02-25054269分機113。
- 十、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教務處

中華民國 113年 12月 10日

請由此線撕下



##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113學年度國中部九年級寒假學藝活動報名表

本人同意國中部九年\_\_班\_\_號學生\_\_\_\_\_ ☐參加 ☐不參加 113學年度寒假學藝活動，並遵守學校相關規定。每生每節課30元，總計25節。每位學生收費新臺幣750元整(30元\*25節=750元)。

此 致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學生家長(或監護人)：

簽章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